

东莞市福华健康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东莞市福华健康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16年12月28日10:0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16年12月16日向各位董事发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霍锡畴先生主持，本次董事会应出席会议的董事5人，实际出席董事5人，公司监事、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中关于董事会召开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审议议案及表决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预计2017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议案的主要内容：本议案具体内容刊登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详情请见《东莞市福华健康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2017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52）。

回避表决情况：关联董事霍锡畴、霍卫堂、霍福祥、樊多好回避

表决。因出席本次董事会的有表决权的董事不足三人，董事会不对该议案进行表决，该议案径行提交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议案的主要内容：董事会拟于 2017 年 1 月 13 日 10:00 在东莞市福华健康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召开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回避表决情况：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三、备查文件

《东莞市福华健康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东莞市福华健康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 年 12 月 29 日